

证券代码：839943

证券简称：长风股份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杭州长风市政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4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杭州长风市政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夏英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所有董监高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的规定，由总经理汇报 2025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5 年度财务报表，由董事会编制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5 年度财务状况及公司业务发展情况，由董事会编制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杭州长风市政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1）及《杭州长风市政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2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2025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，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发布的《杭州长风市政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3)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关联董事陆丁祥、陆开祥已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同时，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发布的《杭州长风市政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为：2026-007)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长风市政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长风市政园林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8 日